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事项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资源”或“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浙 10 破 12 号之三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7）。现将重整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权清偿情况

公司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已将向债权人分配的股票、债权清偿款、破产费用等偿债资源足额预留提存至管理人指定的账户，由管理人根据实际情况予以清偿或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重整事项的后续进展暨诉讼涉及资产解除查封或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后续债权审核进展情况

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资料》。根据《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资料》显示，对于中捷资源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上披露的暂缓确认的 23 笔债权，现管理人新审核确认债权人 15 家，共涉及 15 笔债权，确认金额为 466,940.00 元，均为普通债权；仍维持暂缓确认债权 5 家，暂缓确认债权金额为 13,102,364.70 元；不予确认债权 3 家，不予确认债权申报金额为 1,696,364.91 元。上述新审核确认债权拟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提交中捷资源第

二次债权人会议核查，会议以非现场会议，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线上平台召开。届时将根据债权人会议债权核查情况，进行新确认债权的清偿。

对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上仍作暂缓确认的债权，将由公司、管理人与有关债权人进一步核实确认后，按照重整计划确定的受偿方案清偿；对于其他应支付的破产费用及共益债务，包括重整案件的受理费、管理人报酬、管理人执行职务的费用、评估费用、财务顾问费用等，由管理人根据《企业破产法》的有关规定及实际情况进行清偿。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